

西畴县财政局文件

西财整合〔2021〕51号

西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标示牌制作资金的通知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西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县级扶贫资金的通知》（西财预〔2021〕103号）和《西畴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批准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标示牌制作资金计划的批复》（西开组复〔2021〕18号）文件精神，现将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标示牌制作资金 6.2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支出科目列“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请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加强资金监管，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截留、挪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西畴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4月26日印发
